

洛阳安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7年12月23日，以电话方式通知。
- 2、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12月27日
- 3、会议召开地点：洛阳安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5、会议召集人：董事长刘志鹏
-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志鹏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共5人，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0人。

委托他人出席的董事姓名为李辽豫、杨万才、朱义明，不能亲

自出席会议的原因为个人原因，受托董事姓名为刘志鹏。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刘志鹏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人数，公司董事会提名刘翔宇为董事候选人，任期自相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刘翔宇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刘志鹏因个人原因辞去总经理职务，公司拟聘任刘翔宇为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刘翔宇，1993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湖北中医药大学中医临床专业，本科学历。2017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助理。

刘翔宇不属于《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

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标准。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黄纲领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郑立丽因个人原因辞去财务总监职务，公司拟聘任黄纲领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黄纲领，男，1956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南电视大学经济系企业管理专业，大专学历。1986 年 9 月至 1988 年 12 月就职于洛阳纺织机械厂，任副厂长；1989 年 1 月至 1999 年 8 月就职于洛阳机床厂，任副厂长；1999 年 9 月至 2004 年 12 月就职于洛阳中华会计师事务所，任项目经理；2005 年 1 月至 2010 年 3 月就职于河南汇丰会计师事务所，任高级项目经理；2010 年 4 月至 2015 年 6 月就职于河南万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任高级项目经理；2015 年 7 月至 2017 年 11 月就职于洛阳腾野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7 年 12 月至今，就职于洛阳安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主管。

黄纲领不属于《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标准。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18 年 1 月 13 日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三、 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洛阳安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洛阳安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2月28日